

证券代码：603035
债券代码：113550

证券简称：常熟汽饰
债券简称：常汽转债

公告编号：2019-097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计划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主要用于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561 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992,424,000 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 12,097,648.56 元（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980,326,351.44 元，已由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于 2019 年 11 月 22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5811 号《验资报告》。扣除公司为本次发行所支付中介费用、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等费用人民币 1,798,2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78,528,151.44 元。

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

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1、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

2、投资产品种类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单项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3、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

4、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范围内及上述决议有效期内，该等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5、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等资料，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

6、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7、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三、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2019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监管要求。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事项均已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仅限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不排除会受到宏观政策及金融市场系统性风险的影响。为防范风险，公司购买标的主要用于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风险可控。

2、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理财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对公司的影响

1、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履行了必要的程序，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公司主要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专项意见说明

1、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均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2）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未违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3）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系以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为前提，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并履行了规定的程序。

（2）公司上述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和公司日常经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和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3、监事会意见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用于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在上述额度和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由董事会授权

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宜。

特此公告。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19 日